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  
毂单元技改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华标检（2018）J 第 02005 号

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



# 声明

- 1、本报告一式叁份，正式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印或涂改均无效。
- 2、本报告封面和指定位置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检验检测用章的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4、留存监测报告保存期五年。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北路 56 号三楼

邮编：311100

电话：0571-86299951

传真：0571-86299953

邮箱：zhejianghuabiao@163.com

QQ：3349416427

项目名称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	
承担单位	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赵敏辉	
项目负责人	赵啸	
报告编写	张杭乐	
报告审核		
报告审定		

# 目录

第1章 前言.....	1
第2章 验收监测依据.....	2
第3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企业概况.....	3
3.2 生产工艺情况介绍.....	3
3.3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措施.....	5
第4章 环评中环评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6
4.1 环评建议.....	6
4.2 环评结论.....	6
4.3 环评批复意见.....	7
第5章 评价标准.....	10
5.1 废水.....	10
5.2 废气.....	10
第6章 监测内容.....	11
6.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11
6.2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12
6.3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13
第7章 监测分析方法和质量保证.....	17
第8章 环境管理检查.....	17
8.1 项目环境管理执行基本情况.....	17
8.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8
第9章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19
9.1 结论.....	19
9.2 总结论.....	20
9.3 建议.....	20
附件 环评批复、危废协议、企业日产量报表、用水情况证明、现场照片、检验检测报告	

# 第 1 章 前言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位于萧山区党湾镇镇中村，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主要从事机械配件、汽车配件的制造、加工。企业已于 2012 年审批通过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300 万套项目，经萧山区环保局审批，批文号：萧环建[2012]178 号。于 2015 年审批通过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5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项目，经萧山区环保局审批，批文号：萧环建[2015]854 号。现因企业发展及产品精度改进需要，企业拟淘汰掉现有的摩擦压力、台式钻床、冲压机等设备，新增热模锻压力机、数控车床、CNC 高速金属圆锯机、中频感应透热电源等设备，实施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拟在保留现有生产规模的基础上，新增产汽车轮毂单元 300 万套/a。技改实施后，企业生产规模调整为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于 2017 年审批通过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项目，经萧山区环保局审批，批文号：萧环备[2017]13 号。

2012 年 2 月，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委托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编写了《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通过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文号为：萧环建[2012]178 号。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委托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编写了《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通过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文号为：萧环建[2015]854 号。2017 年 6 月，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07 月 31 日通过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文号为：萧环备[2017]13 号。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国家及浙江省有关规定，受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8 年 1 月 6 日，我公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监测方案，我公司组织了该项目的现场监测及调查工作并编写了本报告。

## 第 2 章 验收监测依据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1]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 年 12 月；

(2) 浙江省人民政府省政府令第 2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1 年 10 月；

(3)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文《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的通知》，2009 年；

(4)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完成《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6 月；

(5)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完成《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6)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

(7)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2]178 号《关于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2012 年 2 月 21 日；

(8)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5]854 号《关于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2015 年 7 月 20 日；

(9)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备[2017]13 号《萧山区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登记表）承诺备案受理书》，2017 年 07 月 31 日；

(6)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申请验收委托书；

(7) 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2018H02013）。

## 第 3 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3.1 企业概况

项目名称：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项目。

建设规模：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

实际产量：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688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

建设地点：萧山区党湾镇镇中村。

项目投资：总投资 23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环评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审批部门：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2]178 号、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5]854 号、萧环备[2017]13 号。

### 3.2 生产工艺情况介绍

#### 3.2.1 工艺流程

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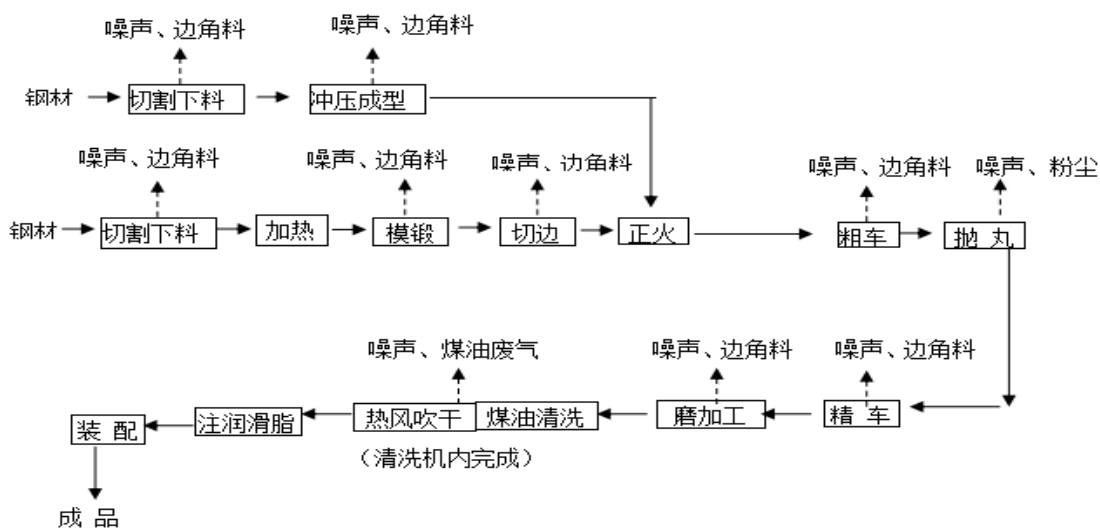


图 3-1 生产工艺流程图



### 3.2.2 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1。

表 3-1 主要生产设备汇总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切割机	8	1	
2	下料机	4	0	
3	摩擦压力机	0	0	
4	热模锻压力机	3	3	
5	螺旋压力机	5	4	
6	空气锤	5	0	
7	冲床 160t	3	2	
8	中频感应透热电源	9	7	
9	正火炉	1	0	
10	数控车床	58	70	
11	数控磨床	16	6	
12	抛丸机	3	3	
13	液压机	3	3	
14	CNC 高速金属圆锯机	4	11	
15	锯床	5	0	
16	带锯	4	4	
17	普通车床	6	7	
18	数控加工中心	34	33	
19	装配线	3	0	
20	空压机	7	9	
21	冷却塔	2	2	
22	石墨乳储液罐	5	7	
23	冲床 400t	2	3	
24	冲床 500t	1	1	
25	冲床 200t	1	4	
26	冲床 40t	2	1	
27	电脉冲机床	3	2	
28	磨棱机	6	7	
29	冲压机	0	3	
30	台钻	3	3	
31	砂轮机	3	2	
32	清洗机(煤油)	2	2	
33	注脂机	1	1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34	检测机	2	4	
35	探伤机	4	5	
36	退磁机	1	1	

### 3.2.3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2。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1	钢材	t/a	32850	20197
2	其他轮毂配件(螺栓、螺母等)	万套/a	800	688
3	机械配件零部件(紧固件、塑料件等)	万套/a	20	20
4	乳化液	t/a	1.25	/
5	煤油	t/a	12	12
6	润滑脂	t/a	15	2.5
7	石墨润滑剂	t/a	15	15
8	淬火机械油	t/a	68	/
9	水	t/a	4500	4400
10	电	万度/a	1800	1800
11	切削液	t/a	/	10.86

## 3.3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措施

### 3.3.1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中厕所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厨房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其它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3.3.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抛丸废气、煤油清洗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经风机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煤油清洗废气经集气管收集后通过水喷淋装置处理，经风机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

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引至屋顶排放。

### 3.3.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切割机、下料机、螺旋压力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机械噪声。

### 3.3.4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煤油及员工生活垃圾。

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废煤油为危险废物，须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环卫清运填埋。

## 第 4 章 环评中环评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 4.1 环评建议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的环评建议如下：

- （1）落实环保治理经费，保证建设项目与污染防治实行“三同时”。
- （2）加强员工的培训工作及教育，做好宣传工作，避免意外事故发生。
- （3）协调好与周边单位、居民的关系，避免产生环境纠纷。
- （4）项目若改变经营范围、地址变迁需重新申请环保审批。

### 4.2 环评结论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的主要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建设方案可行，符合有关审批原则。从整体分析，项目建设可能对项目周边生态和环境产生的影响，可通过采取恰当的预防和治理措施得到缓解或消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不存在项目建设的制约性环境影响。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对策，并重视环境保护，完善环境管理方面的保障制度，认真执行，减免各种不利影响。在充分保证环保投资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是可行的。

## 4.3 环评批复意见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2]178 号）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编制的《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该项目选址在萧山区党湾镇镇中村，利用已征土地新建厂房。项目内容为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300 万套，主要设备为 1000T 摩擦压力机 3 台、630T 螺旋压力机 2 台、550KG 空气锤 5 台、中频炉 6 台、正火炉 1 台、数控车床 8 台、数控淬火机床 2 台、数控磨床 8 台、抛丸机 6 台、切割机 8 台、下料机 4 台、切边机 2 台、液压机 2 台、台式钻床 5 台、空压机 2 台、冷却塔 1 台、水泵 4 台、装配线 1 条等。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结论，同意实施。环评报告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管理的依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单位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得外排。

2、生产过程采用电作电源，不得使用煤、重油等高污染燃料。淬火油烟废气必须经集中收集并净化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高空排饭。

3、合理布局厂区，高噪声设备（摩擦、螺旋压力机等）集中布置在车间中部，外围设置减振沟，北侧设置隔声减振墙。车间严格采取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振动达标排放，不得噪声、振动扰民，夜间禁止生产。

4、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禁止随意丢弃或焚烧，不得产生二次污染，危险固废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该项目不得进行酸洗、磷化、电镀、喷涂等表面处理加工，正火和淬火工艺中不得使用有毒盐类；

6、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

7、项目建设用地必须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建规划。

8、项目竣工之日起三个月内必须申报“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

入生产。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建[2015]854 号）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由煤科集团杭州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你单位于党湾镇镇中村、分别于 2009 年、2012 年通过我局审批，现印发镇需要，拟在现有厂区内实施扩建（具体位置见环评报告平面图）。扩建后，项目内容为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5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主要新增生产设备有热模锻压力机 1 台、中频炉 1 台、25m<sup>3</sup> 石墨乳储液罐 5 只、石墨乳喷枪 5 把等，详见环评报告中第 3 页至 4 页表 1-4。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管理依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根据“以新带老”的原则，你单位必须对原有污染物进行综合治理，确保污染物各项指标达标排放。

2、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工艺废气（抛丸粉尘、有机废气、淬火油烟等）必须配备处理设施，经集中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相应标准后排放。

4、厂内高噪声设备必须合理布局，远离敏感点。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未经允许，也见不得生产。

5、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禁止随意丢弃或焚烧，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6、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

项目竣工之日起但个月内必须申报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

正式生产。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萧环备[2017]13 号）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

按照《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审批方式改革的通知》（杭政函[2015]112 号）、《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萧山区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审批方式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萧政办发[2015]144 号）的要求，你单位提交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萧经信技备[2017]71 号）、《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备案承诺书等，经形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同意备案。

项目竣工后，请你单位按承诺验收制的规定，办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办理前按以下要求整理准备好材料：

- 1、《年产 300 万泰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表》1 份；
  - 2、验收监测报告（如有污染物排放）1 份；
- 相关证明材料

## 第 5 章 评价标准

### 5.1 废水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标准的要求限值要求；氨氮执行符合 DB 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详见表 5-1。

表 5-1 废水排放标准

检测项目	限值
pH 值	6-9
悬浮物	400
氨氮	35
化学需氧量	500
石油类	20

### 5.2 废气

废气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的排放限值，详见表 5-2。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执行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中型规模标准，详见表 5-3。

表 5-2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颗粒物	120	15	3.5		1.0

表 5-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饮食业单位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geq 1, < 3$	$\geq 3, < 6$	$\geq 6$
对应灶头总功率 (108J/h)	1.67, < 5.00	$\geq 5.00, < 10$	$\geq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 <sup>2</sup> )	$\geq 1.1, < 3.3$	$\geq 3.3, < 6.6$	$\geq 6.6$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0	75	85

## 第 6 章 监测内容

### 6.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78.0%和 77.4%, 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设计产量的监测工况要求, 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验收监测气象参数见表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6-2。

表 6-1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18 年 2 月 7 日 10:30	E	1.27	6.1	102.07	晴
2018 年 2 月 8 日 10:10	E	1.04	7.5	102.14	晴

表 6-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环评年设计产量	环评日设计产量	实际日产量	
			2 月 7 日	2 月 8 日
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	2.67 万套	2.06 套	2.05 套
机械配件	20 万件	667 件	520 件	516 件
生产负荷			78.0%	77.4%



## 6.2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 6.2.1 废水监测内容

(1) 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J	pH 值、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石油类	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8 日各采样 1 个周期， 每周期 3 次

(2) 监测仪器：PHS-3 pH 计 (EQ-69)、722S 分光光度计 (EQ-40)、新型 SSM-6 多联过滤器 (EQ-50)、KHCOD-100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EQ-53)、JL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EQ-72)

### 6.2.2 废气监测内容

(1) 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4。

表 6-4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抛丸废气进出口◎A◎B	颗粒物	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8 日各采样 1 个周期， 每周期 3 次
煤油清洗废气进出口 ◎C◎D	非甲烷总烃	
食堂油烟废气出口◎E	油烟	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8 日各采样 1 个周期， 每周期 5 次
厂界东无组织废气○F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8 日各采样 1 个周期， 每周期 3 次
厂界南无组织废气○G		
厂界西无组织废气○H		
厂界北无组织废气○I		

(2) 监测仪器：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 (EQ-89)、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EQ-3、EQ-4、EQ-101)、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综合采样器 (EQ-105)、GC-6890A 气相色谱仪 (EQ-29)、电子天平 (EQ-65)

(3) 废气、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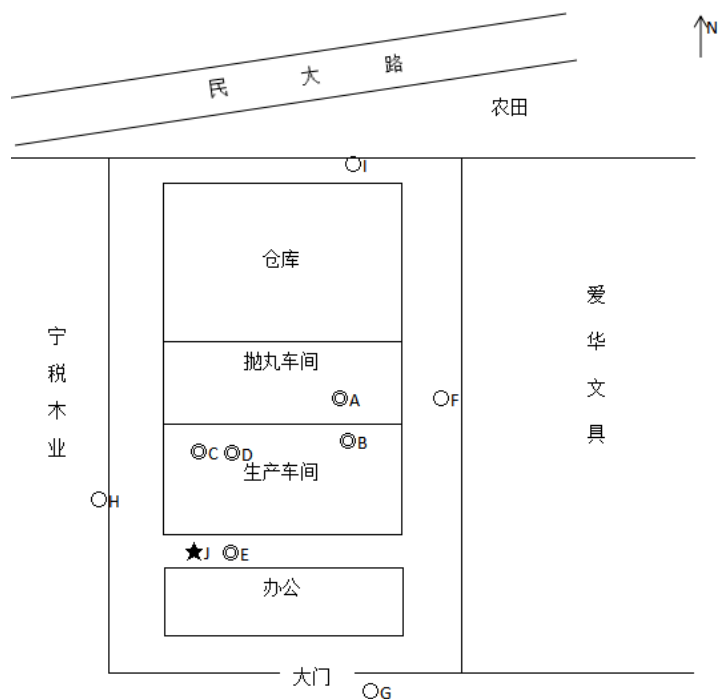


图 6-1 废气、废水监测点位图

注：◎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为废水采样点。

## 6.3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 6.3.1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 6.3.1.1 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5。

表 6-5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 2. 7			2018. 2. 8				
生活污水排 放口	pH 值	7.28	7.11	7.22	7.36	7.19	7.2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75	85	69	79	75	83	500	达标
	氨氮	2.72	2.52	2.62	2.65	2.53	2.74	35	达标
	悬浮物	27	20	25	30	28	21	400	达标
	石油类	0.92	0.83	0.89	0.78	0.75	0.77	20	达标

### 6.3.1.2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均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标准的要求。氨氮符合 DB 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

### 6.3.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 6.3.2.1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6。

表 6-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 2. 7	2018. 2. 8		
抛丸废气进 口 A	颗粒物排放浓度	142.6	135.3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0.970	0.906	/	/
抛丸废气出 口 B	颗粒物排放浓度	66.2	65.9	12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0.436	0.438	3.5	达标
煤油清洗废 气进口 C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21.1	21.7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0.208	0.213	/	/
煤油清洗废 气出口 D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4.60	4.51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4.44 \times 10^{-2}$	$4.39 \times 10^{-2}$	10	达标
食堂油烟废 气出口 E	油烟排放浓度	1.59	1.60	2.0	达标

单位：排放浓度：mg/m<sup>3</sup>；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7。

表 6-7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 2. 7	厂界东 F	10:03	1. 47	4. 0	达标
		12:37	1. 45		达标
		13:46	1. 57		达标
	厂界南 G	10:07	1. 59		达标
		12:42	1. 62		达标
		13:51	1. 44		达标
	厂界西 H	10:14	1. 54		达标
		12:47	1. 55		达标
		13:58	1. 53		达标
	厂界北 I	10:16	1. 62		达标
		12:52	1. 67		达标
		14:03	1. 66		达标
2018. 2. 8	厂界东 F	10:12	1. 32	达标	
		12:41	1. 47	达标	
		13:52	1. 69	达标	
	厂界南 G	10:16	1. 87	达标	
		12:46	1. 65	达标	
		13:57	1. 68	达标	
	厂界西 H	10:21	1. 62	达标	
		12:52	1. 64	达标	
		14:01	1. 66	达标	
	厂界北 I	10:26	1. 56	达标	
		12:56	1. 39	达标	
		14:07	1. 70	达标	

采样日期	采样点	监测时间	颗粒物 mg/m <sup>3</sup>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 2. 7	厂界东 F	10:00-11:00	0.404	1.0	达标
		12:35-13:35	0.385		达标
		13:45-14:45	0.367		达标
	厂界南 G	10:05-11:05	0.349		达标
		12:40-13:40	0.367		达标
		13:50-14:50	0.401		达标
	厂界西 H	10:10-11:10	0.384		达标
		12:45-13:45	0.349		达标
		13:55-14:55	0.403		达标
	厂界北 I	10:15-11:15	0.348		达标
		12:50-13:50	0.437		达标
		14:00-15:00	0.385		达标
2018. 2. 8	厂界东 F	10:10-11:10	0.403	达标	
		12:40-13:40	0.349	达标	
		13:50-14:50	0.366	达标	
	厂界南 G	10:15-11:15	0.385	达标	
		12:45-13:45	0.435	达标	
		13:55-14:55	0.367	达标	
	厂界西 H	10:20-11:20	0.402	达标	
		12:50-13:50	0.384	达标	
		14:00-15:00	0.368	达标	
	厂界北 I	10:25-11:25	0.383	达标	
		12:55-13:55	0.401	达标	
		14:05-15:05	0.435	达标	

### 6.3.2.2 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煤油清洗废气出口非甲烷总烃和抛丸废气出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及排放速率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食堂油烟废气出口中油烟排放浓度符合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中型规模标准。厂界四周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高点监测值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标准。

## 第 7 章 监测分析方法和质量保证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1。

表 7-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颗粒物	重量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附录 A

## 第 8 章 环境管理检查

### 8.1 项目环境管理执行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和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有关要求，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76.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3.02%，基本完成已建项目相关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环保设施在生产过程中运行稳定。

## 8.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p>项目建设地点：萧山区党湾镇镇中村。</p> <p>项目建设规模：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p> <p>项目设备情况：主要设备为切割机 8 台等。</p>	<p>已落实。</p> <p>项目建设地与环评相符。实际生产设备见表 3-1。</p>
2	<p>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等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放。</p>	<p>已落实。</p> <p>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中厕所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厨房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其它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监测日，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均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标准的要求。氨氮符合 DB 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p>
3	<p>加强大气污染物的捕集，根据不同性质废气配套处理设施，确保各类废气经治理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等相关标准后高空排放。</p>	<p>已落实。</p> <p>项目废气主要为抛丸废气、煤油清洗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经风机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煤油清洗废气经集气管收集后通过水喷淋装置处理，经风机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引至屋顶排放。</p> <p>监测日，煤油清洗废气出口非甲烷总烃和抛丸废气出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食堂油烟废气出口中油烟排放浓度符合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中型规模标准。厂界四周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高点监测值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标准。</p>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4	厂内高噪声设备必须合理布局，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
5	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送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禁止焚烧、丢弃，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已落实。 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煤油及员工生活垃圾。 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废煤油为危险废物，须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环卫清运填埋。

## 第 9 章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 9.1 结论

#### 9.1.1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较为齐全。

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 9.1.2 废水监测结果

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均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标准的要求。氨氮符合 DB 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

#### 9.1.3 废气监测结果

煤油清洗废气出口非甲烷总烃和抛丸废气出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食堂油烟废气出口中油烟排放浓度符合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中型规模标准。厂界四周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高点监测值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标准。



### 9.1.4 固废评价结果

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废煤油为危险废物，须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环卫清运填埋。

### 9.1.5 总量控制

根据《国务院关于“十一五”期间我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的批复》（国函[2006]70号）文件精神，“十一五”期间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 、 $\text{SO}_2$ ，重点流域、海域增加  $\text{NH}_3\text{-N}$ 。

按环评确定的总量要求，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_{\text{cr}}0.19\text{t/a}$ ， $\text{NH}_3\text{-N}0.019\text{t/a}$ ， $\text{VOCs}1.577\text{t/a}$ 。

$$\text{排水量}=4400 \times 85\%=3740\text{t/a}$$

$$\text{COD}_{\text{cr}}=3740 \times 50 \times 10^{-6}=0.187\text{t/a}$$

$$\text{NH}_3\text{-N}=3740 \times 5 \times 10^{-6}=0.0187\text{t/a}$$

$$\text{VOCs}=4.41 \times 10^{-2} \times 300 \times 8 \div 1000=0.106\text{t/a}$$

## 9.2 总结论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该厂总量控制  $\text{COD}_{\text{cr}}0.187\text{t/a}$ ， $\text{NH}_3\text{-N}0.0187\text{t/a}$ ， $\text{VOCs}0.106\text{t/a}$ ，未超过环评提供的总量控制要求。

## 9.3 建议

1、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防止事故性排放。

2、加强固体废物的储存管理，防治二次污染事故发生。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提高净化装置的净化能力，进一步降低大气污染物的浓度，确保各类废气达标排放。

## 附表一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编号：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汽车轮毂单元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萧山区党湾镇镇中村						
建设单位	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			邮编	311261	电话	13588797556					
行业类别及代码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72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800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7 年 4 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轮毂单元 688 万套、机械配件 20 万件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 年 9 月						
报告书审批部门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文号	萧环建[2012]178 号、 萧环建[2015]854 号、 萧环备[2017]13 号		时间	2012 年 02 月 21 日、2015 年 07 月 20 日、2017 年 07 月 31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报告表编制单位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330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杭州荣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概算		20 万元	比例	0.8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铭泰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2176.6 万元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65.8 万元	比例	3.0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吨/小时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标立方米/时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 (1)	新建部分产生量 (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 (3)	以新带老削减量 (4)	排放增减量 (5)	排放总量 (6)	允许排放量 (7)	区域削减量 (8)	处理前浓度 (9)	实际排放浓度 (10)	允许排放浓度 (11)	
废水	0	3740	0	0	3740	3740	/	0	/	/	/	
COD <sub>Cr</sub>	0	0.187	0	0	0.187	0.187	0.19	0	/	78	500	
氨氮	0	0.0187	0	0	0.0187	0.0187	0.019	0	/	2.63	35	
VOC <sub>S</sub>	0	0.106	0	0	0.106	0.106	1.577	0	21.4	4.55	120	
烟尘	/	/	/	/	/	/	/	/	/	/	/	

单位：废气量：×10<sup>4</sup>标米<sup>3</sup>/年；废水、固废量：吨/年；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氰化物为千克/年，其它项目均为吨/年；废水浓度：毫克/升；废气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监测站填写，附在监测报告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其中：(5) = (2) - (3) - (4)；(6) = (2) - (3) + (1) - (4)